

银行 信贷管理学

朱洋发 张桂生 编著
黄新民 朱新蓉

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

银行信贷管理学

朱洋发 张桂生 编著
黄新民 朱新蓉

*

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出版发行

豫西报社印刷厂印刷

*

787×1092毫米32开13·375印张285,000字
1986年7月第1版 1986年7月第1次印刷
印数: 1—14,000册
统一书号: 4166·796 定价: 2.20元

编写说明

随着我国银行体制的改革，建立了以中央银行为核心，专业银行及其它信用机构为基础的、新的银行体系，信贷业务也有较大的变化。因此，有必要编写一本包括所有专业银行信贷业务的书，作一些介绍。本书就是根据这一设想写成的。

全书分十二章。其中第一、四、六、十一、十四、十五、十六章由朱洋发编写；第三、七、九章由张桂生编写；第二、五、八章由黄新民编写；第十、十二、十三章由朱新蓉编写；朱洋发为主编，负责总纂工作。

本书力求以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为指导，以货币银行学为理论依据，阐明我国银行信贷的方针、政策和原则；从实际出发介绍信贷管理的基本理论、基本业务和基本技能。由于银行体制改革还在进行中，加以我们水平有限，匆促成书，一定有不少缺点错误，诚望批评指正，以便进一步修改补充。

编 者

一九八五年九月，于中南财经大学

目 录

第一章 社会主义银行信贷的基本任务与作用	(1)
第一节 社会主义制度下的资金运动与银行 信贷	(1)
第二节 社会主义银行信贷的基本任务及其 作用	(6)
第三节 实现银行信贷基本任务的必要条件	(13)
第四节 信贷管理体系	(17)
第五节 培养一支又红又专的信贷工作人员 队伍	(21)
第二章 信贷资金及其运动规律	(24)
第一节 银行信贷资金	(24)
第二节 信贷资金运动	(33)
第三节 信贷资金数量变化规律	(39)
第三章 银行贷款的基本原则和政策	(47)
第一节 财政资金和信贷资金的综合平衡与 分别使用	(47)
第二节 集中信用	(52)
第三节 贷款的基本原则	(57)
第四节 贷款政策	(67)
第四章 信贷制度	(72)
第一节 信贷制度的性质与内容	(72)
第二节 贷款的对象、条件和种类	(75)

第三节	贷款方式	(78)
第四节	贷款业务处理程序	(90)
第五章	存款管理	(95)
第一节	存款在银行业务中的地位	(95)
第二节	存款的经济性质和种类	(102)
第三节	存款增长与运用	(107)
第四节	组织存款的政策和方法	(116)
第六章	工业企业流动资金贷款	(123)
第一节	发放工业贷款必须贯彻党的方针政策	(123)
第二节	工业企业流动资金的供应和管理	(125)
第三节	国营工业企业流动资金贷款	(133)
第四节	国营物资供销企业贷款	(142)
第五节	城镇集体工业生产贷款	(144)
第七章	商业流动资金贷款	(147)
第一节	商业流动资金与银行贷款	(147)
第二节	国营商业流动资金贷款	(156)
第三节	集体和个体商业贷款	(165)
第八章	农业贷款	(169)
第一节	集体农业贷款	(169)
第二节	国营农业企业贷款	(192)
第三节	乡镇企业贷款	(204)
第九章	外汇贷款	(215)
第一节	外汇贷款的意义与作用	(215)
第二节	外汇贷款的对象、用途和种类	(221)
第三节	外汇贷款的发放与收回	(229)
第十章	基本建设贷款	(236)

第一节	基本建设在国民经济中的地位和作用	(236)
第二节	基本建设管理体制	(243)
第三节	基本建设贷款的意义和作用	(246)
第四节	基本建设贷款管理	(251)
第十一章	技术改造贷款	(259)
第一节	固定资产技术改造的性质和作用	(259)
第二节	固定资金周转与银行信贷	(262)
第三节	技术改造贷款的性质和作用	(265)
第四节	技术改造贷款的管理	(269)
第五节	大修理贷款	(276)
第十二章	经济调查与经济信息	(278)
第一节	经济调查	(278)
第二节	经济信息	(282)
第三节	经济预测	(291)
第十三章	信贷决策	(318)
第一节	信贷决策的内容和方法	(318)
第二节	流动资金贷款决策	(326)
第三节	固定资金贷款决策	(339)
第十四章	贷款经济效益	(350)
第一节	贷款经济效益的概念	(350)
第二节	贷款经济效益考核指标	(356)
第三节	贷款经济效益的检查与分析	(361)
第十五章	信贷计划管理	(376)
第一节	信贷计划的内容及其作用	(376)
第二节	信贷计划的编制	(381)
第三节	信贷计划的执行与检查	(392)

第四节	信贷计划管理体制	(397)
第十六章	信贷调节与监督	(403)
第一节	信贷调节与监督的必要性	(403)
第二节	信贷调节与监督的性质与内容	(410)
第三节	信贷调节与监督的方法	(415)

第一章 社会主义银行信贷的 基本任务与作用

银行是处于社会再生产过程中，经营货币信用的经济组织，同时，国家又赋予它金融行政管理的职能。因此，银行在社会主义经济中占有重要地位，是国家组织与管理经济的重要部门之一。在国民经济中，信贷资金的动员与分配，资金的划拨清算，货币流通的调节等有关资金与货币的运动，都要通过银行。吸收国民经济各部门、各企业的存款及居民的储蓄，对企事业单位发放各种贷款，是银行的主要业务活动。银行通过信贷业务，对国民经济发挥着巨大的作用。

第一节 社会主义制度下的资金 运动与银行信贷

资金的概念及其特征

银行的存在以商品货币关系的存在为前提。社会主义制度下，不仅存在商品生产，而且还要扩大商品生产。而商品生产和流通过程需要大量的资金，这是由社会主义是社会化的大生产，各个生产单位之间还要靠商品货币关系来实现其不可少的经济联系而决定的。银行是社会主义国家供应和管

理资金的部门之一，通过信贷动员与分配资金。不存在资金，就谈不上银行信贷问题。

那么什么是资金呢？资金在国民经济中不断周转运动着。企业每天要收付货款，开支费用；银行每天要办理存款、贷款，财政部门每天要收缴税利，拨付经费。这些都是资金运动的具体形式。因此，有些人认为资金就是“钱”，即是货币。过去，比较普遍的说法，认为“资金是物资的货币表现”。仅仅这样说，容易把资金与货币等同起来，或者把资金与物资混淆了。资金、货币与物资三者，既有联系，又有区别，必须把它们区分清楚。

资金是社会主义再生产过程中周转着的价值。它与资本主义制度下的资本这一概念，形式虽同，却有本质的区别，即两者反映不同的生产关系。资本体现资本主义制度下，资本家对工人的剥削关系；而资金则体现社会主义国家、企业和劳动人民利益根本一致基础上的相互合作的关系。如果把这两者的阶级内容抽象掉，那么，资本和资金都是相对独立于物资的价值运动。

资金作为相对独立的价值运动，具有以下主要特征：

一、垫支性。资金在其运动过程开始时，以货币的形式垫支在社会再生产过程中。这种处于货币形式的资金，称为货币资金。没有这一笔货币资金的垫支，企业就不可能购买原材料和发放工资，生产就不能顺利进行，再生产过程就不能继续。

二、周转性。作为独立的价值运动，资金在再生产过程中不断的循环与周转着，一般经过购买、生产和销售三个阶段，分别表现为货币资金、生产资金和成品资金三种形态。

产业资金必须根据不同部门的特点，按比例分配于上述三个阶段，处于三种形态之中，使其在空间上并存和时间上继起，才能保持资金运动的连续性。资金周转越快，资金占用越少，经济效益越高，企业才有旺盛的生命力。

三、补偿性。资金在循环与周转过程中，一方面表现为劳动力和物化劳动的消耗，一方面不断创造出新的价值。这样，资金的消耗就能得到补偿。如果劳动的结果，不能创造新的价值，那么，资金就得不到补偿，资金的循环和周转就会中断，再生产就不能继续。

四、增殖性。资金在周转中不仅要得到补偿，而且还要求增殖。就是说，经过生产阶段，不仅要改变原有生产资料的使用价值，而且当产品销售后，在价值上，还要高于原垫支资金的价值。其超过部分，就是资金经过再生产之后的增殖额。资金投入生产如果不能增殖，经济就不可能发展，社会就没有进步。资金的增殖，集中体现着社会再生产过程中的经济效益。

资金、货币与物资的区别与联系

资金是当作一定的价值量而存在的，因此，必须以货币为尺度，衡量其价值；甚至在生产过程中的特定阶段，如产品销售以后，原材料购买以前，以货币资金的形态出现。这时资金就可以作为购买手段和支付手段。但是，资金并不等同于货币，因为企业除货币资金外，还有大量的资金表现为实物形态。其中，厂房、机器设备等属固定资金；原材料、在产品和成品等为流动资金。这些都不是现实的货币。但是，这些处于实物形态的资金，既可以用其使用价值的量来

表示，也必须以价值形式来表示，即表现为一定的货币额。

可见，占用在再生产过程中的货币资金，只是资金存在的一种形式。处于货币形态的资金，具有双重身份，既是资金，又是货币。作为资金，它开始了资金的循环；作为货币，发挥流通手段和支付手段的职能。而实物形态的资金，货币只作为衡量其价值的尺度而已。另一方面，不能说所有处于流通中的货币都是资金。例如，人民群众持有用以生活消费的现金，或者机关、团体的经费等都不是资金，因为这些货币的存在，只是作为流通手段或支付手段，并没有占用在再生产过程中，因此，不能称为资金。可见，资金与货币是两个不同的经济范畴，但两者又有密切的联系。

同理，资金与物资也是这样。占用在再生产过程中的原材料或机器设备等都表现为实物形态，前者是企业的流动资金，后者为固定资金。它们既是物资，又是资金。然而，人民群众所有的消费品，或者非生产单位占用的各种物资，都不是资金，因为，这类物资根本不具有资金的固有特性。

社会主义银行信贷存在的必要性

我国动员、分配资金有两条渠道、两种办法。一是财政，用无偿的方法动员与分配资金；一是银行信贷，用有借有还的方法动员与分配资金。在社会主义制度下，为什么还必须采取有借有还的方法，通过银行信贷来分配资金呢？

一般地说，由于社会主义制度下，还存在着商品货币关系，社会产品还要借助货币运动来实现，信用关系也必然存在，因此，就有必要保留专营货币信用业务的银行，并通过信贷方式来动员与分配资金。具体地说，有三方面的理由：

一、社会主义再生产过程中，资金运动的特点是银行信贷存在的主要原因。社会主义经济由许多不同部门、企事业单位和经济组织组成。在再生产过程中，各部门的资金周转各自有其不同的特点，例如，有些企业资金周转快一些，有些周转慢一些；有些企业的资金周转还有不同的季节性。就是企业本身，资金的收付也会出现不平衡。这些情况使得企业需要的资金时多时少，有时有闲置资金，有时又感到资金不足。再如，国家财政一般是先收后支，同时还必须坚持收支平衡，略有节余的原则，这也会出现暂时闲置的资金。职工每月获得工资收入，并不是一下花费掉，而是在一段时间内逐步开支，因此，手中同样会有暂时不用的钱。农村实行联产承包责任制以后，待用资金更是分散到了一家一户之中。这种情况是国民经济中资金运动的特点决定的。对于这些暂时闲置的资金，不可能用财政无偿的方法动员起来进行再分配，只能用有借有还的信贷方法进行调剂。暂时闲置资金的存在与资金临时补充的需要，正是有借有还的银行信贷存在的客观基础。银行信贷正是解决资金在短时间内发生供需矛盾的有效工具。

二、社会主义银行信贷的必要性与我国社会主义所有制的多种形式并存有关。根据生产关系一定要适合生产力性质的客观规律，我国现阶段还不可能实现单一的全民所有制。必须在以国营经济为主导，发展集体所有制经济的同时，鼓励城乡劳动者个体经济适当地发展。集体经济与个体经济的发展，不可能没有国家在资金方面的支援。运用有偿的信贷形式是国家对集体经济、个体经济资金支援的适当形式。

三、社会主义有计划的商品经济要求按照经济规律，运

用经济方法管理经济，银行信贷正是调节经济的有效工具。社会主义银行是国民经济资金活动的枢纽，是社会产品分配的统计和监督的机关，其管理和监督是以经济方法为主的。这些方法，比用行政方法管理有效得多。信贷、利率是国家掌握的重要经济杠杆。贷款支持谁，限制谁，对国民经济起着调节的作用。贷款利率的高低，贷款的一收一放，银行进行严格的审查和监督，对于促进企业精打细算，合理与节约使用资金，加速资金周转，加强经济核算，改善经营管理，都起着一定的作用，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的经济效益。为此，有必要扩大银行信贷的范围，使银行与国民经济各部门、各企业保持广泛的信贷联系，以充分发挥银行对国民经济的促进与监督作用。

第二节 社会主义银行信贷的基本任务及其作用

社会主义银行信贷的基本任务是由社会主义银行的性质和信贷的作用决定的。因此，要明确信贷的基本任务必须首先明确社会主义银行信贷的性质及其作用。

社会主义银行信贷的性质

社会主义银行按其固有的性质来说是经济组织，经营货币与信用业务。同时，社会主义国家又赋予其管理金融行政的职能。这就使社会主义银行既是经营货币信用业务的经济组织，又是代表国家管理金融行政的国家机关。

社会主义银行与资本主义银行具有根本不同的性质。它

不象资本主义银行那样，以牟取最大限度利润为其 经 营 目 的，而是象列宁所指出的，大银行是建设社会主义所必需的，是全国性的簿记机关，全国性的产品生产和分配的 计 算 机 关。随着国家垄断资本主义的发展，资产阶级国家加强了对经济生活的干预，银行成为国家插手的首要目标。资本主义进入帝国主义阶段之后，资本主义银行从简单的中介人，变 为万能的垄断者，资本主义国家把银行信用作为干预经济活动的重要手段，因此，大大加强了对整个银行体系的控制。当社会主义革命胜利以后，列宁认为银行绝不可以打碎，而应把它作为现成的经济机构，从资本主义那里夺过来，并指出：“没有大银行，社会主义 是 不 能 实 现 的”^①。还 指出：“银行政策不限于把银行国有化，而且应该逐渐地、但是不断地把银行变为统一的核算机构和调节机构，调节全国按社会主义方式组织起来的经济生活。”^② 这就是说，建立在社会主义公有制基础上的社会主义国家具有组织和管理经济的职能，而这一职能的实现 必 须 有相应的职能部门来组织和管理经济生活的各个方面。银行掌握在社会主义国家手里，在固有的经济组织的基础上，赋予其以行政管理 的 职 能，这样，银行就具有了双重性质，既是经营货币信用业务的经济组织，又是管理金融行政的国家机关。

信贷业务是银行的一项主要业务。社会主义银行信贷是社会主义信用的形式之一，也是主要的形式。与其他各种信用一样，就其形式来说，是一种借贷行为，是价值运动的特

①《列宁全集》第26卷，第87页。

②《列宁全集》第27卷，第204页。

殊形式。具体地说，社会主义银行信贷是以社会主义国家银行为中心、以偿还为特征的信贷资金有计划的运动形式。换句话说，社会主义银行信贷是国家再分配货币资金的一种形式。

在不同的社会制度下，信贷反映不同的生产关系。社会主义制度下，货币不转化为资本，因此，社会主义银行信贷不再包含剥削的内容。社会主义银行信贷在国民经济中属于分配环节，是社会主义再生产的必要组成部分。国家通过银行，以信贷方式有计划地动员和分配资金。它体现社会主义国家、集体与个人之间利益一致的基础上，分工合作，互相支持，互相促进的社会主义生产关系。

社会主义银行信贷的作用

要理解银行信贷的作用，首先要搞清楚银行信贷与生产的辩证关系。社会主义再生产是生产、分配、交换和消费的统一，在整个再生产过程中，生产是起决定作用的。马克思指出：“一定的生产决定一定的消费、分配、交换和这些不同要素相互间的一定关系。当然，生产就其片面形式来说也决定于其它要素……在不同要素之间存在着相互作用”^①。信贷属于分配环节，是社会主义再生产过程的必要组成部分。根据马克思阐明的关于再生产四个环节之间相互关系的原理，我们可以清楚地认识到，社会主义生产决定银行信贷状况，反过来，社会主义银行对生产也起着反作用，甚至在一定程度上，可以起决定性的作用。

^①《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2卷，第102页。

社会主义生产决定银行信贷，表现在以下四方面：

一、生产的规模和发展速度决定信贷资金收支的规模及其增长。银行信贷资金来源就其形式来说，主要有各项存款、流通中货币和银行自有资金等。就其具体内容来说，有的属于补偿基金，如企业存款；有的属于积累基金、消费基金，如财政性存款及人民储蓄等。流通中货币的规模是由生产和商品流通的规模决定的。可见，信贷资金来源的数量与补偿基金的规模有关，也与国民收入的规模及其增长程度有密切的关系。从信贷资金运用方面看，贷款主要用于农工商各部门、各企业。生产不断发展，生产规模扩大，在资金占用水平不变的情况下，需要相应地占用较多的资金，从而使各部门、各企业向银行要求取得更多的贷款。

二、生产的结构决定信贷资金运用的方向。银行信贷从形式上看是货币资金的分配，实质上是物资的分配。货币不过是再生产过程中取得生产资料的媒介。在银行信贷资金的聚集和分配过程中，信贷收入意味着有相当部分的物资集中于国家手中，信贷支出意味着相当的物资进行再分配和使用。因此，贷款的投向由物资的结构，即生产结构所决定。例如，国家决定发放多少轻纺工业中短期设备贷款，不仅要看是否有发展轻纺工业的必要，而且要看市场上能提供多少轻纺工业用的机器设备等有关生产资料。又如，农村生产费用贷款的发放，既要考虑国家对发展农业生产的要求，也要考虑所能对农村提供的相应的化肥、农药等农业生产资料，等等。如果各类贷款的增加不符合有计划按比例发展规律的要求，而且与生产所需的物资构成不相适应，就会影响市场物资供应，贷款就不能发挥其应有的效果，甚至起着不良的影

响，破坏国家的计划。可见，生产的构成，决定物资的构成，决定着信贷的收支，决定着银行贷款的方向。

三、生产的特点及其性质决定信贷的特点和性质。资本主义制度下，生产处于无政府状态，因此决定了借贷资本的运动也是处于盲目自发的运动状态之中，信用具有明显的剥削性质，并潜伏着不可避免的信用危机。在社会主义条件下，情况恰恰相反。由于社会主义经济是有计划的商品经济，计划生产是工农业生产的主体，因此，关系国家经济命脉的骨干企业或关系国计民生的主要商品物资，一定要纳入国家计划，按国家的计划进行生产。商品物资的分配也本着同样的原则办理。国民经济计划化，决定了信贷收支计划化。信贷资金实行计划管理是社会主义计划经济这一性质决定的。

四、信贷资金不平衡，主要靠发展生产来解决。生产是源，资金是流，没有无源之水，无本之木。信贷收支不平衡，应当适当缩减贷款，但是，更重要的是要努力促进生产，增加生产，以增加信贷资金来源，才能从根本上解决信贷资金紧张的问题。因此，在一定条件下，扩大一些必要的贷款，用于花钱少，见效快，收益大的项目，以发展生产，搞活经济，开辟信贷资金来源，是解决信贷资金需要与可能的矛盾的必要途径。

如前述，信贷被生产所决定，但它不是消极被动的，反过来，信贷对生产也有一定的影响。在某种条件下，有可能起决定性作用。信贷对生产的作用表现在以下四方面：

一、银行信贷对于巩固社会主义生产关系起着重要的促进作用。建国以来，国家银行根据党的方针政策和国家计